

严译名著丛刊

群学肄言

[英] 斯宾塞著 严复译

商务印书馆

群学肄言

[英] 斯宾塞 著
严 复 译

商 务 印 书 馆

1981年·北京



H. Spencer
THE STUDY OF SOCIOLOGY

严译名著丛刊
群学肄言
〔英〕斯宾塞 著
严 复 译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新 华 书 店 北 京 发 行 所 发 行
北 京 第 二 新 华 印 刷 厂 印 刷
统 一 书 号 : 3017 · 311

1981 年 10 月 第 1 版	开 本 850 × 1168 1/32
1981 年 10 月 北 京 第 1 次 印 刷	字 数 219 千
印 数 8,000 册	印 张 10 1/4, 插 页 2

定 价 : 1.60 元

重印“严译名著丛刊”前言

严复(1853—1921)是中国旧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向西方寻求救国救民真理的代表人物之一。戊戌政变失败之后,严复埋头译述西方资产阶级思想家的著作,用来表达自己的政治主张和社会思想。

严复译作生活,集中在戊戌以后,辛亥之前十二三年间。自1898年首译赫胥黎《天演论》,至1909年译出耶方斯《名学浅说》,其间还译有:亚当·斯密:《原富》(1902年)、斯宾塞:《群学肄言》和约翰·穆勒:《群己权界论》(1903年)、甄克斯:《社会通论》(1904年)、孟德斯鸠:《法意》(1904—1909年)、约翰·穆勒:《名学》(1905年)六种,共是八种。其中《天演论》,初为沔阳卢氏慎始基斋木刻,《原富》为上海南洋公学译书院印行,《群学肄言》系文明编译书局出版,《穆勒名学》是金陵金粟斋木刻,其余四种皆为商务印书馆出版。其后,上述四种经征得原出版家同意,也归商务印书馆再版,乃于1931年汇为“严译名著丛刊”问世。

严复的译作,除上述八种外,尚有外人论述中国问题的书两种:密克:《支那教案论》(原著1892年出版,译书在稍后不久)和卫西琴:《中国教育议》(1914年译)。这两本书不是出自名家,影响所及远非前述八种可比,所以,一般不为人所称道,商务印书馆也未收入“丛刊”。

3010/4/16

严复翻译的理论和方法，概述在他译《天演论》一书的“译例言”中。严复首倡的“信、达、雅”三条翻译标准，就是在这里提出的。从严译的实际来看，多是意译，不采直译，难于按原文字比句次加以对照。严复往往就原著某一思想或观点，脱离原文，发抒自己的见解。有的注明“复按”字样，可以判明是严复自己的思想；有的则未加注明，夹译夹议于译述之中。严复的译作，在很大程度上可以视为他的著述，尽管有些原著已经另有现代汉语译本，但是严译仍有独立存在的价值，非新译所可替代。

严复的译品，是研究中国近代思想史、中外文化关系史和中国翻译史的重要资料。鉴于这些书籍久已绝版，无从购置，而图书馆藏书利用，又诸多不便，为应海内外学人研究需用，现将严译八种中的六种按“严译名著丛刊”1931年版重行排印问世，其余穆勒《名学》和耶方斯《名学浅说》两种，按三联书店1959年版重印刊行。

这次重印严译八种，曾向学术界广泛征询意见，多蒙各界学人大力赞助、支持。杭州大学教授严群先生，对我馆重印其从祖严复遗作，尤为欣兴，竟不顾年高卧病，为重印本作序，令人感佩！谨此致谢。

商务印书馆编译所在“严译名著丛刊”1931年版书前撰有“例言”，交代编事。严译名著在分别出单行本时，有严复译序和请人作的序文，1931年版皆照收。三联书店1959年出的两种，他们去掉原编的例言，附有他们的“出版说明”。为便于读者了解译本原貌和编译所编书体例，这个重印本对所有附件均原样照排，不作任何删节。严复为《天演论》一书写的“译例言”，1931年版只收在

《天演论》内,其他七种未收。

三联书店 1959 年出的两种,在编排体例上已按通行编排改动,这次重印,悉照他们的版本,不再变动。其余六种重印本在编排体例上有较大改动。一是改直排为横排,繁体字改简化字。二是请了好几位专业人员对版本加以校勘,改正了若干明显的讹错或误植,并改断句为新式标点。点校的同志特别向编辑部申明,限于水平,容有点破之误,敬请读者指正。三是原商务印书馆编译所鉴于严译的专名和术语与当时通行的译名不一,在书末附有“译名表”,间有一些注释,现利用重排的机会,将这些译名对照和注文,分别移为脚注,俾便于查考。遇有 1931 年版当时通行的译名与现行译名又有变化,由点校的同志随手订正,但未再标明是改注,以免烦琐。四是原著者和译者的注释,1931 年版将其置于天眉,现一律移为脚注。为辨明注文出自何手,分别在注文后面标明“著者注”、“译者注”、“原编者注”(指商务印书馆编译所)。这次重排本,我们以编者名义加脚注和点校者的注极少,也均标出。

严译八种,涉及好几门学科,加之译文古奥,要切合现在一般读者阅读,还需做更多的编注工作。现在这个重排本,远不能令人满意,敬请广大读者多加批评指正,容我们以后再出订本。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1981 年 1 月

序

梁任公谓先几道先生为清季输入欧化之第一人，此语可谓千古定论。先生之歿于今甲子周矣。吾国学人致力译事来者方多，犹奉“信”“达”“雅”为圭臬。先生尝云：“信矣不达，虽译犹不译。”达者非字比句次之谓也，要能深解原文义旨而以译文出之；译文习用之字汇、成语，必求其吻合原文而后可。斯则非精通原文与所于译之文无能为役，此译事之始基也。进则诚通原文之学，非只解原文之内容已也。论者谓先生所译书再世犹不泯，即此之故耳。古人曰“修辞立诚”；又曰“辞达而已”；又曰“言之无文，行之不远”；先生以是三者为译事楷模。新理踵出，名目纷繁，索之译文渺不可得；译人即义定名，犹忌牵合，毫厘千里滋可惧也。综观先生所译书，该进化论、经济学、社会学、法学、名学（逻辑），其博后人罕能企及。余小子不肖，尤为愧悚。海内贤达幸有以教之。

庚申仲秋 从孙严群谨识

严译名著丛刊例言

一 严几道先生所译各书，向由本馆出版，久已风行海内，兹特重加排印，汇成一套，并将严先生之译著，向由他处出版者，亦征得原出版处同意，一律加入，以臻完备。并精校精印，版式一律，既易购置，尤便收藏。

二 本丛刊共分八种，乃辑合严先生所翻译之著作而成，至严先生之著作，不属于译本之内者均未辑入。

三 严先生之译名，为力求典雅故，多为读者所不能明了，且与近日流行之译名不尽同，本丛刊在每册之末，均附有译名对照表，一面将原文列出，一面将近日流行之名词，附列于后，使读者易于明了。

四 凡书中所引之人名地名，均分别注明，以便读者易于查考。

五 书中各名词之用音译者，则将其原文引出，以便读者知其音译之本字为何。

商务印书馆编译所谨识

订正群学肄言序

余与严子几道，虽同里閭而少不相习。严子厚余，尝数千里外寄所述作相示。余于严子之作，亦无所不读，尤喜《群学肄言》一书。其版久逸，因以重印请。严子曰：“子肯为一序者，吾从子请。”余何足以序此书？顾望其行世，则不能不勉一言矣。

余尝家居读书报，从女君珈侍侧，恒作而问曰：“某与某孰贤？某事利害何若？”余必诵孔子之言曰：“言不可以若是其几也。”盖少年盛气，师心自用，论议古今人是非得失，若老吏高坐堂皇，片言折狱，曾不稍假思索。岂知天下事理，恒有两端，是非相表里，得失相倚伏，执其一端，以概其余，又何怪其言之易！

群之为事，极天下之至赜，建一议，行一策，欲征其效，近者数年，远者数十百年，影响所及，或且遍于世界万国，其关系之巨若是。乃世之言群治者，以为可不学而能，随吾意所至，信口以道，曾若无所庸心。无怪乎人人言群治，日日言群治，而群治终不进也。

《群学肄言》一书，几二十万言，千端万绪，而极其究竟，亦曰群治之难言耳已，亦曰言群治者之必由学耳已。夫苟诚知群学之难，学之必精，言之必慎，其庶几矣！严子所译著，大半言群治，而是书实为先导。吾敢正告世之喜谈群治者曰：“欲读严子之书，必先读《群学肄言》。”

长乐高凤谦序

译群学肄言序

群学何？用科学之律令，察民群之变端，以明既往、测方来也。肄言何？发专科之旨趣，究功用之所施，而示之以所以治之方也。故肄言科而有之。今夫士之为学，岂徒以弋利禄、钓声誉而已，固将于正德、利用、厚生三者之业有一合焉。群学者，将以明治乱、盛衰之由，而于三者之事操其本耳。

斯宾塞尔^①者，英之耆宿也。殫年力于天演之奥窔，而大阐其理于民群，盖所著之《会通哲学》成，其年已七八十矣。以其书之深广，而学者之难得其津涯也，乃先为之肄言，以导厥先路。二十年以往，不佞尝得其书而读之，见其中所以饬戒学者以诚意、正心之不易，既已深切著明矣，而于操枋者一建白措注之间，辄为之穷事变，极末流，使功名之徒，失步变色，俯焉知格物致知之不容已。

乃窃念近者吾国，以世变之殷，凡吾民前者所造因，皆将于此食其报。而浅谄剽疾之士，不悟其所从来如是之大且久也，辄攘臂疾走，谓以旦暮之更张，将可以起衰，而以与胜我抗也。不能得，又搪撞号呼，欲率一世之人，与盲进以为破坏之事。顾破坏宜矣，而所建设者，又未必其果有合也。则何如稍审重，而先咨于学之为愈乎？诚不自知其力之不副，则积期月之勤，为译之如左。其

^① 斯宾塞尔 Herbert Spencer, 英哲学家, 生于一八二〇年, 卒于一九〇三年。
——原编者注

叙曰：

一 含灵秉气，群义大哉，强弱明暗，理有由来。哀此流俗，不知本始，在筌忘鱼，操刃伤指。译《斫愚》。

二 执果穷因，是惟科学，人事纷纶，莫之倚摧。虽无密合，宁渺大同，循此公例，彪彼童蒙。译《倡学》。

三 真宰神功，曰惟天演，物竞天择，所存者善。散曰么匿，聚曰拓都，知微之显，万法所郭。译《喻术》。

四 道巽两间，物奚翅万，人心虑道，各自为楹。永言时位，载占吉凶，所以东圣，低徊中庸。译《知难》。

五 难首在物，是惟心所，传闻异辞，相为旅距。见者支叶，孰察本根，以槿议椿，如蝨处禪。译《物蔽》。

六 主观二义，曰理与情，执己量物，哀此心盲。简不逮繁，小不容大，滞碍僻坚，举为群害。译《智核》。

七 忧喜恶欲，皆使衡差，以兹目眚，结彼空花。所严帝天，所畏魔蝎，以是言群，几何能达。译《情瞽》。

八 心习少成，由来学最，杨取为我，墨尚兼爱。偏至之德，所伤实多，曷建皇极，以救厥颠。译《学波》。

九 民生有群，而傅以国，竺我忘人，爰或成贼。反是为粵，矫亦失中，惟诚无妄，其例乃公。译《国拘》。

十 演深治久，群有众流，以各争存，乃交相鳍。或怒譁张，或怨施夺，民德未隆，安往不刺。译《流栝》。

十一 国于天地，基命黔首，云何胥匡，独责元后。朝有政党，乐相诋谗，元黄水火，鉴鄙衡逐。译《政惑》。

十二 天人之际，宗教攸资，听神蔑民，群治以衰。举人代天，

教又不可，释景犹回，皆有负荷。译《教辟》。

十三 夫惟知难，学乃殆庶，厉于三科，曰彖间著。彖以观法，间乃穷因，习著知化，乃凝于神。译《缮性》。

十四 一神两化，大德曰生，咨此生理，群义以明。群实大生，而生之织，欲观拓都，视此么匿。译《宪生》。

十五 我闻佛说，境胥心造，化万不同，肇于厥脑。主道齐者，民情是田，不洞幽漠，孰知陶甄。译《述神》。

十六 惟群有学，以因果故，去私戒偏，来导先路。盍勿孟晋，犹怀蓬庐，译此悬论，敢告象胥。译《成章》。

译余赘语

《群学肄言》，非群学也，言所以治群学之涂术而已。此书枢纽，在《知难》一篇。其前三篇：第一《斫愚》，言治群之不可以无学；第二《倡学》，明此学之必可以成科^①；第三《喻术》，则隳括本科大义。凡此皆正面文字也。顾治斯学有甚难者，一曰在物之难，次曰在心之难，三曰心物对待之难。故第五《物蔽》，所以著在物之难也。而在心之难，又分两义：有见于理者，故第六称《智核》；有见于情者，故第七曰《情瞽》。是二者之感不祛，未见其人之可与论治化也。若夫心物对待之难，则意逐境逐，一视其人之所藜藿。略而举之，则所承之学，所生之国，所业之流，所被之政，所受之教，斯其尤大桢桢者矣。盖作者之意，以谓道之不明，起于心物学交蔽，故为学之方，始于解惑。假其笃时拘虚，虽学未必不为害。又必知其难之所在，而后省察克治之功有所施。此前八篇意也。虽然知其难矣，使徒知之，于修己治人考道讲德之功，犹未济也，则亦不足以与于斯学，故《缮性》尚焉。今夫学有三科，而各有畸心之用，必于学之事无阙，而后于心之德无亏。乃至群学，则有其尤切者。自民质言之，则生理也；自民彝言之，则心灵也。故言《宪生》矣，而继之以《述神》。君子由此，庶几为《成章》之达，而与言民生治道，可以弗畔矣夫。

^① 凡学必共有因果公例，可以数往知来者，乃称科学。——译者注

荀卿曰：“民生有群。”群也者，人道所不能外也。群有数等，社会者，有法之群也。社会，商工政学莫不有之，而最重之义，极于成国。尝考六书文义，而知古人之说与西学合。何以言之？西学社会之界说曰：“民聚而有所部勒^①，祈向者，曰社会。”而字书曰：“邑，人聚会之称也，从口有区域也，从卩有法度也。”西学国之界说曰：“有土地之区域，而其民任战守者曰国。”而字书曰：“国古文或，从一，地也，从口以戈守之。”观此可知中西字义之冥合矣。

东学以一民而对于社会者称个人，社会有社会之天职，个人有个人之天职。或谓“个人名义不经见，可知中国言治之偏于国家，而不恤人人之私利。”此其言似矣。然仆观太史公言“《小雅》讥小己之得失，其流及上。”所谓小己，即个人也。大抵万物莫不有总有分，总曰拓都，译言全体；分曰么匿，译言单位。笔拓都也，毫么匿也；饭拓都也，粒么匿也；国拓都也，民么匿也。社会之变象无穷，而一一基于小己之品质。是故群学谨于其分，所谓名之必可言也。

斯宾塞氏自言，此书为旁及之作，意取喻俗，故其精微洁净，远不逮《会通哲学》诸书。不佞读此在光绪七八之交，辄叹得未曾有，生平好为独往偏至之论，及此始悟其非。窃以为其书实兼《大学》《中庸》精义。而出之以翔实，以格致诚正为治平根本矣。每持一义，又必使之无过不及之差，于近世新旧两家学者，尤为对病之药。虽引喻发挥，繁富吊诡，顾按脉寻流，其义未尝晦也。其《缮性》以下三篇，真西学正法眼藏，智育之业，舍此莫由。斯宾塞氏此书，正不仅为群学导先路也。

又是书出版当一千八百七十三年，去今盖一世矣。其中所有

^① 部勒，东学称组织。——译者注

讥弹之时事，今日什九皆非其故。东方学者，闻见囿于一隅，于彼所言，将嫌渺不相涉。虽然寓言十九，皆筌蹄也。寓言交臂成故，所寓历古犹新，使学者有所住而生其心，则所论者虽取本国目前事实，犹无益耳。

目 次

砭愚第一	1
倡学第二	18
喻术第三	38
知难第四	56
物蔽第五	59
智核第六	86
情瞽第七	109
学跛第八	133
国拘第九	155
流桎第十	182
政惑第十一	199
教辟第十二	222
缮性第十三	241
宪生第十四	254
述神第十五	277
成章第十六	298

斲愚^① 第一

每^②岁田功告隙，三五佃佣，衔烟斗，扬酒卮，箕坐山村酒肆间，盛气高谈。言牛疫盛行，议院毫无补救之术，农头揎拳抵几，杯盏铿然。骂今岁屠牛，利人曾无往时之半，皆当官不恤民依之所致也。更论农商利病，辄云某事当兴，某令当废，极口无所疑难，气象大似护商律^③初罢时。当彼时乡民皆言，本国税重，使此令果除，将他国轻税之货，源源入市，与本国重赋者竞。事如此，有不知其妨民病国者，非妄则愚耳。

闻者曰，无惑乎其如此也。陇亩小民，未尝学问，谋生不越手口间，胡能虑远？乃试与观绩学都人士之持论。其言民生也，尝曰奢侈虽非，然利小民生计。民有告饥谨苦乏绝者乎？敛财振之，无馀事矣。夫由前之说，是徒知业可养民，而所产者之利害损益，为漏卮否？有后利否？举不论矣。由后之说，是徒知财可振贫，而不知此之所赢，彼之所绌，此财未用为振之先，非无所用也。选材鸠工，待斯而办，货赖以殖，民赖以苏。今既哀之以养无业之游民，则待此而业者，其数必减。况振者弥多，待振弥众，振之之力有时而极，待振之困无时而轻。世固有以仁术得至不仁之效者，此类是已。

① 斲愚 Our need of it. ——原编者注

② 以下言民所以易为政论，而责上无伦者，坐知识微浅之故。且不独小民为然，士大夫时亦有是。——译者注

③ 护商律 Anti-Corn-Law. ——原编者注